

民政事務局就何俊仁議員提出的問題的回覆

問題 1：施政告第 19 段載明：「我和特區政府的同事經過深刻反省，全面檢討政府在施政上的成敗得失，總結經驗，汲取教訓。」就此，局長可否告本會，在局長負責的政策範疇上，請列出五項政策是需要汲取教訓的，並請解釋如何改善這方面的施政。

回覆：正如特首在施政報告所講，民政事務局在過去一年多，正視市民對我們施政的批評，並積極回應市民的訴求。我們亦時刻反省，全面檢討施政得失，總結經驗，汲取教訓。

在來年，民政事務局會繼續秉承施政報告的精神，在局方所有政策範疇內，正視批評，積極回應，務求做得更好、更全面。

問題 2：政府預計將於今年年底前展開有關區議會的角色、功能及組成的檢討，並已成立了一個工作小組，做預備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工作小組成員及來年工作會議計劃，及預計何時會公布諮詢文件，可否提供一個包括諮詢及立法的時間表給委員會？政府對區議會全面普選的時間表有何計劃？

回覆：政府剛成立了一個工作小組，為區議會檢討着手進行預備工作。工作小組的成員由政制事務局和民政事務總署的代表組成。工作小組會視乎需要，邀請相關部門的代表參與小組的工作。

區議會檢討的涵蓋範圍將會非常全面，包括區議會的角色、功能、組成以及其他有關的事項。

工作小組在進行預備工作時，將研究設立地方行政計劃的根本理念和相關的法律條文，以及參考有關區議會職能和發展的資料。工作小組當然也會仔細考慮區議員及公眾人士過往就區議會所提出過的意見。

政府計劃在 2005 年年底前正式展開區議會檢討的工作。工作小組將草擬諮詢文件，徵詢社會各界的意見。

待確定有關檢討工作和公眾諮詢的時間表後，我們會盡快向市民公布。

問題 3： 政府表示正全面檢討公營架構內諮詢及法定組織的角色及職能，以提高這些組織的代表性、透明度及效率，使其切合社會所需，並能應付新的挑戰。政府預計何時會公布最後的檢討報告？政府對於公開公營架構內諮詢及法定組織的資料，包括仿效其他民主先進國家在資訊自由下，向公眾提供機構資料的意見為何？

回覆： 諮詢及法定組織的角色和職能，需配合不斷轉變的社會需求，因此檢討諮詢及法定組織是一個持續的過程。

民政事務局於 2003 年 4 月發表了公眾諮詢文件，檢討公營架構的諮詢及法定組織的角色及職能，我們一共收到 170 份意見書。去年，我們向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提交了一系列中期報告，集中探討有關諮詢及法定組織的委任制度和運作所涉及的廣泛事宜，並逐步落實檢討中提出的建議。在提高婦女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比率以及推行「六六原則」（即成員任期一般不應超過六年，以及任何人士不應同時擔任超過六個委員會的成員）方面，取得良好進展。我們打算於今年年底，總結過往檢討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成果。

至於公開公營架構內諮詢及法定組織的資料的建議，目前大部份諮詢及法定組織的資料，已上載於各決策局的網頁內，供市民參閱。

問題 4： 政府正全面檢討鄉村選舉的安排和找出可改善的地方，以便為 2007 年的鄉村選舉作好準備 – 政府可否提供一個包括諮詢及修訂法例（如需要的話）的時間表給委員會？

回覆： 民政事務總署現正就鄉村選舉進行檢討，並會進一步研究各項安排，包括選民登記、投票及點票安排。我們計劃就鄉村選舉各項檢討的結果於下半年諮詢各有關方面，包括立法會。

民政事務局
二〇〇五年一月二十日